

ICS 93.160
CCS P 55

DB 33

浙江 地方 标准

DB33/T 2442—2022

河湖基础数据规范

Basic data specification for rivers and lakes

2022-01-29 发布

2022-03-01 实施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体系框架	2
5 河湖相关水利对象分类	2
6 相互关系	3
6.1 组合关系	3
6.2 关联关系	3
7 数据内容及要求	5
7.1 属性数据	5
7.2 空间数据	5
8 水利对象编码规则	6
8.1 通用规则	6
8.2 对象编码	6
附录 A（规范性）河湖相关水利对象数据内容	8
参考文献	18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标准中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标准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标准由浙江省水利厅提出、归口并组织实施。

本标准起草单位：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浙江省钱塘江流域中心、浙江省水利信息宣传中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陈捷、胡国建、毛肖钰、刘一衡、吴辉、殷腾箐、胡可可、张笑楠、郑国、宋立松、朱雄斌、陈洲、饶丹丹、黄康、金宣辰、仇少鹏、王云翔、董良。

本标准为首次起草。

河湖基础数据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河湖基础数据的内容、要求、规则和相互关系。

本标准适用于河湖防洪、排涝、蓄水、供水、生态、运行管理等方面河湖基础数据的采集、传输、存储、处理和服务。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标准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标准；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标准。

GB 32100 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码规则

SL/T 213—2020 水利对象分类与编码总则

DB33/T 2351—2021 数字化改革 公共数据分类分级指南

3 术语和定义

SL/T 213—2020、DB33/T 2351—2021 中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水利对象 water objects

在水事管理与活动过程中所涉及其事权范围内的自然实体、水利设施和管理概念等，例如：河流、水库大坝、水资源分区等。

[来源：SL/T 213—2020，3.1]

3.2

水利对象分类 classification of water objects

将水利对象划分为江河湖泊、水利工程、监测站（点）和其他管理对象等4个抽象类，每个抽象类又划分为若干实体类的过程及其划分结果。

[来源：SL/T 213—2020，3.2]

3.3

水利对象编码 coding of water objects

按照水利对象编码规则，给水利对象实体类中具体对象赋予唯一代码的过程。

[来源：SL/T 213—2020，3.3]

3.4

水利对象代码 code of water objects

按照水利对象编码规则，形成在水利信息化领域内唯一的水利对象标识。

[来源：SL/T 213—2020，3.4]

3.5

关联关系 association relation

两种水利对象分类在工作运行或空间位置上存在固定的对应关系。

3.6

组合关系 syntagmatic relation

水利对象分类整体和部分之间的依赖关系。

3.7

空间要素 spatial feature

用于空间上表达水利对象的点、线、面。

4 体系框架

河湖基础数据的体系框架主要包括河湖相关水利对象分类、相互关系、数据内容，具体内容如下：

- a) 河湖相关水利对象分类，应按照 SL/T 213—2020 中 6.1 水利对象分类，DB33/T 2351—2021 中 4.4.2 数据所属行业、所属应用领域业务应用维度，明确河湖相关水利对象分类结果；
- b) 相互关系，应按照水利对象分类结果，建立水利对象分类间的关联关系或组合关系；
- c) 数据内容，包括：
 - 1) 应按照水利对象分类和相互关系，采集水利对象的属性数据和空间数据等；
 - 2) 属性数据中，应按照水利对象编码规则，赋予水利对象唯一代码。

5 河湖相关水利对象分类

本标准涉及到的河湖相关水利对象分类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1 河湖相关水利对象分类表

序号	水利对象分类	释义
1	流域	地表水及地下水的分水线所包围的集水或汇水区域。包含钱塘江、苕溪、运河、甬江、椒江、瓯江、飞云江、鳌江、独流入海小水系、出省河流十个类别。
2	河流	陆地表面宣泄水流的通道，是江、河、川、溪的总称。包括河流源头至河口全段。
3	河段	根据管理需求和河床演变特点，将河流按行政分区、功能重要性等进行的划分。河段应划分为省级、市级、县级、乡级。
4	河长段	根据河长制管理要求设置的河流管理单元。河长段应划分为省级、市级、县级、乡级、村级，以实际河长分段设置为准。
5	湖泊	陆地上水域面积 0.50 平方公里以上及跨省、市的贮水洼地，包括湖、漾、荡等。
6	湖长段	根据湖长制管理要求设置的湖泊管理单元。湖长段划分为省级、市级、县级、乡级、村级，以实际湖长分段设置为准。
7	渠（沟）道	具有自由水面的人工水道，是输水工程的一种。
8	蓄滞洪区	为防御异常洪水，利用沿河湖泊、洼地或特别划定的地区，修筑堤及附属建筑物蓄滞洪水的区域。
9	其他水域	除河流、湖泊、山塘、水库、渠（沟）道、蓄滞洪区以外的水域。

表1 河湖相关水利对象分类表（续）

序号	水利对象分类	释义
10	水文监测站	为收集水文数据而在河、渠、湖、库上或流域内设立的各种水文观测场所的总称。包括水文站、水位站、降水量站、水面蒸发站、水质站、土壤墒情站、地下水站（井）、水生态等。
11	专管机构	水行政主管部门按照流域、河湖等水利对象设立的管理机构，按照规定职责承担所辖水利对象的相关管理工作。

6 相互关系

6.1 组合关系

本标准涉及的组合关系包括：

- a) 河流按照行政管理层级应由河段组成，每条河流至少由一个河段组成；
- b) 河流按照河长制工作要求应由河长段组成，每条河流至少由一个河长段组成；
- c) 湖泊按照湖长制工作要求应由湖长段组成，每个湖泊至少由一个湖长段组成。

6.2 关联关系

本标准关联关系应符合表2中的规定。

表2 关联关系及约束规则表

序号	主对象	关联对象	约束规则
1	河流	流域	每条河流至少关联1个流域
		水资源分区	每条河流至少关联1个水资源分区
		水功能区	河流可关联水功能区
		蓄滞洪区	每条河流至多关联1个蓄滞洪区
		岸线功能分区	河流可关联岸线功能分区
		采砂分区	河流可关联采砂分区
		渠（沟）道	河流可关联渠（沟）道
		水库	河流可关联水库
		山塘	河流可关联山塘
		堰坝	河流可关联堰坝
		堤防	河流可关联堤防
		水闸	河流可关联水闸
		泵站	河流可关联泵站
		护岸	河流可关联护岸
		丁坝	河流可关联丁坝
		顺坝	河流可关联顺坝
		盘头	河流可关联盘头

表 2 关联关系及约束规则表（续）

序号	主对象	关联对象	约束规则
1	河流	圩区	河流可关联圩区
		旱闸	河流可关联旱闸
		涵管	河流可关联涵管
		水源地	河流可关联水源地
		取水口	河流可关联取水口
		排水口	河流可关联排水口
2	湖泊	流域	每个湖泊至少关联 1 个流域
		河流	湖泊可关联河流
		水资源分区	每个湖泊至少关联 1 个水资源分区
		水功能区	湖泊可关联水功能区
		蓄滞洪区	每个湖泊至多关联 1 个蓄滞洪区
		岸线功能分区	湖泊至少关联 1 个岸线功能分区
		采砂分区	湖泊可关联采砂分区
		渠（沟）道	湖泊可关联渠（沟）道
		堤防	湖泊可关联堤防
		水闸	湖泊可关联水闸
		泵站	湖泊可关联泵站
		护岸	湖泊可关联护岸
		丁坝	湖泊可关联丁坝
		顺坝	湖泊可关联顺坝
		盘头	湖泊可关联盘头
		圩区	湖泊可关联圩区
		旱闸	湖泊可关联旱闸
		涵管	湖泊可关联涵管
		水源地	湖泊可关联水源地
		取水口	湖泊可关联取水口
		排水口	湖泊可关联排水口
3	渠（沟）道	流域	每个渠（沟）道至少关联 1 个流域
		水资源分区	每个渠（沟）道至少关联 1 个水资源分区
		蓄滞洪区	每个渠（沟）道至多关联 1 个蓄滞洪区
		其他水域	渠（沟）道可关联其他水域
		水源地	渠（沟）道可关联水源地
		取水口	渠（沟）道可关联取水口
		排水口	渠（沟）道可关联排水口
4	其他水域	流域	每个其他水域至少关联 1 个流域
		河流	其他水域可关联河流
		湖泊	其他水域可关联湖泊

表 2 关联关系及约束规则表（续）

序号	主对象	关联对象	约束规则
4	其他水域	水资源分区	每个其他水域至少关联一个水资源分区
		蓄滞洪区	其他水域可关联蓄滞洪区
5	水文监测站	流域	水文监测站可关联流域
		河段	水文监测站可关联河段
		湖泊	水文监测站可关联湖泊
6	专管机构	流域（河流、湖泊）	每个专管机构至少关联一个流域（河流、湖泊）

7 数据内容及要求

7.1 属性数据

本标准涉及的水利对象的属性数据内容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2 空间数据

7.2.1 总体要求

本标准涉及的水利对象的空间数据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空间要素平面坐标系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CGCS2000)，高程基准采用 1985 国家高程基准，比例尺不小于 1:2 000；
- b) 面空间要素闭合且具有唯一性，衔接部分无缝隙；
- c) 面空间要素图层内不能互重叠；
- d) 线空间要素相交或相接，无悬挂或过头现象；
- e) 空间连续的水利对象采集时不应间断，且无错误的伪节点现象。

7.2.2 数据内容

本标准涉及的水利对象的空间要素内容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2.3 采集要求

空间数据采集应满足下列要求：

- a) 空间要素对同一类水利对象在物理上的客观描述，不重复存储；河流由河段或河长段组成，在空间上仅表达河段或河长段，不重复存储河流；
- b) 河段对象遇到不同行政区划、不同重要水域时，线状和面状空间要素做断开处理；
- c) 中心线、临水线、管理范围线必须从上游到下游的方向顺序采集坐标点，采集时应保证节点拓扑和顺序正确，采集线段连续不间断，且中心线、临水线、管理范围线之间相对位置保持一致，管理范围线不小于临水线范围；
- d) 河段交汇处必须打断，共享河段同时赋所有相关河流代码；
- e) 水域面采用临水线构面形成，临水线能完全套合水域面；
- f) 水库、山塘下游的河段，河段中心线与溢洪道末端相连；
- g) 河段应根据实际在空间上表示贯通，如遇山塘、水库、暗河、湖泊等情况，河段中心线打断，在拓扑逻辑上不间断；

- h) 水利对象分类涉及流域、行政区、长度、面积等与空间位置相关的属性数据应与空间数据逻辑一致；
- i) 水利对象代码中体现的流域、行政区等与空间位置相关的编码信息应与空间数据逻辑一致。

8 水利对象编码规则

8.1 通用规则

本标准中所涉及水利对象代码结构应符合 SL/T 213—2020 中的要求，水利对象代码由 3 个代码段构成，包括表示水利对象类型的 5 位分类代码、表示具体水利对象的 12 位实例代码和 1 位校验码。代码结构见图 1。专管机构水利对象编码规则应符合 GB 32100 中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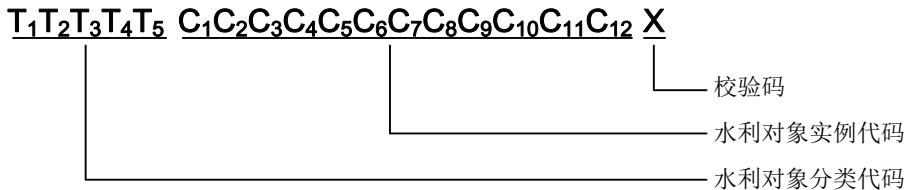


图 1 水利对象代码结构图

8.2 对象编码

8.2.1 水利对象分类代码

本标准中流域、河流、河段、湖泊、渠（沟）道、蓄滞洪区的分类代码应符合 SL/T 213—2020 的要求，河长段、湖长段、其他水域、水文监测站的分类代码可在 SL/T 213—2020 表 1 基础上进行扩展。本标准涉及的水利对象分类代码见表 3。

表3 水利对象分类代码表

序号	水利对象分类	水利对象分类代码
1	流域	RL001
2	河流	RL002
3	河段	EX007
4	河长段	EX015
5	湖泊	RL003
6	湖长段	EX016
7	渠（沟）道	HP005
8	蓄滞洪区	HP016
9	其他水域	RL004
10	水文监测站	MS001

8.2.2 水利对象实例代码

流域、河流、河段、湖泊、渠（沟）道、蓄滞洪区、河长段、湖长段、其他水域、水文监测站等水利对象实例代码应符合 SL/T 213—2020 的数据编码要求，其中流域、河流、湖泊编码规则应符合 SL/T 213—2020 中 7.1 流域水系型的规定，河段、渠（沟）道、蓄滞洪区、河长段、湖长段、其他水域、水文监测站编码规则应符合 SL/T 213—2020 中 7.2 行政区划型的规定。

8.2.3 校验码

流域、河流、河段、湖泊、渠（沟）道、蓄滞洪区、河长段、湖长段、其他水域、水文监测站的校验码应符合 SL/T 213—2020 的编码要求。

附录 A
(规范性)
河湖相关水利对象数据内容

A.1 流域**A.1.1 属性数据**

流域的属性数据见表 A.1。

表A.1 流域属性表

序号	中文名称	字段名称	数据类型	字段长度	必填项	单位	备注
1	流域名称	LYMC	字符型	100	是	/	
2	水利对象代码	SLDXDM	字符型	50	是	/	
3	流域面积	LYMJ	浮点型	/	是	平方公里	保留 2 位小数
4	流域等级	LYDJ	枚举型	/	否	/	值域范围按整数 2~6 填写, 所填数值与流域等级对应如下: 2. 二级/3. 三级/4. 四级/5. 五级/6. 六级。
5	主流名称	ZLMC	字符型	20	是	/	流域主流河流名称
6	跨界类型	KJLX	枚举型	/	是	/	值域范围按整数 0~3 填写, 所填数值与跨界类型对应如下: 0. 跨省/1. 跨市/2. 跨县/3. 县界内。
7	专管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ZGJGTYSH XYDM	字符型	50	有条件为必填	/	若设有专管机构, 则必填。

A.1.2 空间数据

流域的空间数据见表 A.2。

表A.2 流域空间数据表

序号	空间要素名称	要素几何特征	要素描述	必填项	备注
1	流域集水范围	面	流域分水线所包围形成的集水区域	是	

A.2 河流**A.2.1 属性数据**

河流的属性数据见表 A.3。

表A.3 河流属性表

序号	中文名称	字段名称	数据类型	字段长度	必填项	单位	备注
1	河流名称	HLMC	字符型	100	是	/	
2	水利对象代码	SLDXDM	字符型	50	是	/	

表 A.3 河流属性表（续）

序号	中文名称	字段名称	数据类型	字段长度	必填项	单位	备注
3	上级干支流代码	SJGZLDM	字符型	50	有条件为必填	/	干流及平原河流非必填，山区河流填上级干支流的河流代码。
4	起点位置名称	QDWZMC	字符型	60	是	/	
5	终点位置名称	ZDWZMC	字符型	60	是	/	
6	干支流等级	GZLDJ	枚举型	/	是	/	值域范围按整数-1~6 填写，所填数值与干支流等级对应如下：0. 干流/1. 一级支流；2. 二级支流/3. 三级支流/4. 四级支流/5. 五级支流/6. 六级支流/-1. 平原河流。
7	所属流域	SSLY	枚举型	/	是	/	值域范围按整数 0~9 填写，所填数值与所属流域对应如下：0. 钱塘江/1. 莆溪/2. 运河/3. 甬江/4. 椒江/5. 瓯江/6. 飞云江/7. 鳌江/8. 独流入海小水系/9. 出省河流。

A.3 河段

A.3.1 属性数据

河段的属性数据见表 A.4。

表A.4 河段属性表

序号	中文名称	字段名称	数据类型	字段长度	必填项	单位	备注
1	河段名称	HDMC	字符型	100	是	/	
2	水利对象代码	SLDXDM	字符型	50	是	/	
3	所属河流名称	SSHLMC	字符型	100	是	/	若河段属于多条河流，应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
4	所属河流代码	SSHLDLDM	字符型	50	是	/	所属河流的水利对象代码，若河段属于多条河流，应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
5	河段等级	HDDJ	枚举型	/	是	/	河段的管理等级，值域范围按整数 0~3 填写，所填数值与河段等级对应如下：0. 省级/1. 市级/2. 县级/3. 乡级。
6	长度	CD	浮点型	/	是	公里	以河段中心线为对象计算河段长度；1. 按照本河段水域面内中心线统计长度；2. 同一河段贯穿湖泊、水库、山塘、其他水域等对象时，应计算河段中心线在湖泊、水库、山塘、其他水域的水域面范围内长度；保留 3 位小数。
7	平均宽度	PJKD	浮点型	/	是	米	河段水域面积/河段长度；保留 1 位小数。

表 A.4 河段属性表（续）

序号	中文名称	字段名称	数据类型	字段长度	必填项	单位	备注
8	起点位置名称	QDWZMC	字符型	60	是	/	
9	终点位置名称	ZDWZMC	字符型	60	是	/	
10	主要功能	ZYGN	枚举型	/	是	/	河段所承载的主要功能，值域范围按整数0~5填写，所填数值与主要功能对应如下：0. 行洪排涝/1. 灌溉供水/2. 交通航运/3. 生态环境/4. 景观娱乐/5. 文化传承。
11	水域面积	SYMJ	浮点型	/	是	平方公里	保留 6 位小数
12	水域容积	SYRJ	浮点型	/	是	万立方米	河段水域面所对应容积；3 位有效数字且小数后不多于 2 位。
13	重要水域名称	ZYSYMC	字符型	50	是	/	河段包含重要水域应符合《浙江省水域保护办法》对于重要水域的要求
14	起点设计水位	QDSJSW	浮点型	/	否	米	保留 2 位小数
15	终点设计水位	ZDSJSW	浮点型	/	否	米	保留 2 位小数
16	流经市	LJS	字符型	100	是	/	如涉及多个市，按照从上游到下游，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示例：“衢州市；金华市；杭州市”。
17	流经县 (市、区)	LJX	字符型	100	是	/	如涉及多个县（市、区），按照从上游到下游，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示例：“安吉县；长兴县”。
18	流经乡镇 (街道)	LJXZ	字符型	100	是	/	如涉及多个乡镇（街道），按照从上游到下游，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示例：“小南海镇；詹家镇”。
19	跨界类型	KJLX	枚举型	/	是	/	值域范围按整数 0~3 填写，所填数值与跨界类型对应如下：0. 跨省/1. 跨市/2. 跨县/3. 县界内。
20	专管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ZGJGTYSHX YDM	字符型	50	有条件 为必填	/	若设有专管机构，则必填。

A.3.2 空间数据

河段的空间数据见表 A.5。

表A.5 河段空间数据表

序号	空间要素名称	要素几何特征	要素描述	必填项	备注
1	河段临水线点	点	河段起点、终点、重 要节点、拐点	是	用于明确河段起止、走势的关键节点。
2	河段临水线	线	用于划定河段水域 范围的空间线要素	是	

表 A.5 河段空间数据表（续）

序号	空间要素名称	要素几何特征	要素描述	必填项	备注
3	河段管理范围线	线	用于划定河段管理范围的空间线要素	是	
4	河段中心线	线	用于描述河段结构走势的空间线要素	是	以河段临水线为边界，沿河段中心位置绘制
5	河段水域面	面	河段临水线对应的水域范围	是	

A.4 河长段

A.4.1 属性数据

河长段的属性数据见表 A.6。

表A.6 河长段属性表

序号	中文名称	字段名称	数据类型	字段长度	必填项	单位	备注
1	河长段名称	HZDMC	字符型	100	是	/	以河长制中明确的河长段名称为准
2	水利对象代码	SLDXDM	字符型	50	是	/	
3	河长名称	HZMC	字符型	20	是	/	河长姓名
4	联系方式	LXFS	字符型	50	是	/	河长固话或手机联系方式
5	联系单位名称	LXDWMC	字符型	50	是	/	河长联系单位名称
6	河长等级	HZDJ	枚举型	/	是	/	值域范围按整数 0~4 填写，所填数值与河长等级对应如下：0. 省级/1. 市级/2. 县级/3. 乡级/4. 村级。
7	所属河段名称	SSHDMC	字符型	100	是	/	如涉及多个河段，按照从上游到下游，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
8	所属河段代码	SSHDDM	字符型	50	是	/	所属河段的水利对象代码，如涉及多个河段，按照从上游到下游，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
9	长度	CD	浮点型	/	是	公里	保留 3 位小数
10	起点位置名称	QDMC	字符型	60	是	/	
11	终点位置名称	ZDMC	字符型	60	是	/	

A.4.2 空间数据

河长段的空间数据见表 A.7。

表A.7 河长段空间数据表

序号	空间要素名称	要素几何特征	要素描述	必填项	备注
1	河长段中心线	线	用于描述河长段结构走势的空间线要素	是	
2	河长段水域面	面	河长段对应的水域范围	是	

A.5 湖泊

A.5.1 属性数据

湖泊的属性数据见表 A.8。

表A.8 湖泊属性表

序号	中文名称	字段名称	数据	字段长度	必填项	单位	备注
1	湖泊名称	HPMC	字符型	100	是	/	
2	水利对象代码	SLDXDM	字符型	50	是	/	
3	最高允许蓄水位	ZGYXXSW	浮点型	/	是	米	保留 2 位小数
4	平均水深	PJSS	浮点型	/	是	米	水域容积/水域面积；保留 2 位小数。
5	水域面积	SYMJ	浮点型	/	是	平方公里	保留 6 位小数
6	水域容积	SYRJ	浮点型	/	是	万立方米	3 位有效数字且小数后不多于 2 位
7	主要功能	ZYGN	枚举型	/	是	/	湖泊所承载的主要功能，值域范围按整数 0~5 填写，所填数值与主要功能对应如下：0. 调蓄洪涝/1. 灌溉供水/2. 交通航运/3. 生态环境/4. 景观娱乐/5. 文化传承。
8	所属流域	SSLY	枚举型	/	是	/	值域范围按整数 0~9 填写，所填数值与所属流域对应如下：0. 钱塘江/1. 莆溪/2. 运河/3. 甬江/4. 椒江/5. 瓯江/6. 飞云江/7. 鳌江/8. 独流入海小水系/9. 出省河流。
9	所在市	SZS	字符型	100	是	/	如涉及多个市，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
10	所在县(市、区)	SZX	字符型	100	是	/	湖泊所在的县(市、区)名称，如涉及多个县(市、区)，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
11	所在乡镇(街道)	SZXZ	字符型	200	是	/	如涉及多个乡镇(街道)，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
12	跨界类型	KJLX	枚举型	/	是	/	值域范围按整数 0~3 填写，所填数值与跨界类型对应如下：0. 跨省/1. 跨市/2. 跨县/3. 县界内。
13	专管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ZGJGTYSHXY DM	字符型	50	有条件为必填	/	若设有专管机构，则必填。

A.5.2 空间数据

湖泊的空间数据见表 A.9。

表A.9 湖泊空间数据表

序号	空间要素名称	要素几何特征	要素描述	必填项	备注
1	湖泊临水线点	点	湖泊临水线重要节点、拐点	是	用于明确湖泊形状、走势的关键节点。
2	湖泊临水线	线	用于划定湖泊水域范围的空间线要素	是	
3	湖泊管理范围线	线	用于划定湖泊管理范围的空间线要素	是	
4	湖泊水域面	面	湖泊临水线对应的水域范围	是	

A.6 湖长段

A.6.1 属性数据

湖长段的属性数据见表 A.10。

表A.10 湖长段属性表

序号	中文名称	字段名称	数据类型	字段长度	必填项	单位	备注
1	湖长段名称	HZDMC	字符型	100	是	/	以湖长制中明确的湖长段名称为准
2	水利对象代码	SLDXDM	字符型	50	是	/	
3	湖长名称	HZMC	字符型	20	是	/	湖长姓名
4	联系方式	LXFS	字符型	50	是	/	湖长固话或手机联系方式
5	联系单位名称	LXDWMC	字符型	50	是	/	湖长联系单位名称
6	湖长等级	HZDJ	枚举型	/	是	/	值域范围按整数 0~4 填写, 所填数值与湖长等级对应如下: 0. 省级/1. 市级/2. 县级/3. 乡级/4. 村级。
7	所属湖泊名称	SSHPMC	字符型	100	是	/	
8	所属湖泊代码	SSHPDM	字符型	50	是	/	所属湖泊的水利对象代码
9	起点位置名称	QDWZMC	字符型	60	是	/	
10	终点位置名称	ZDWZMC	字符型	60	是	/	

A.6.2 空间数据

湖长段的空间数据见表 A.11。

表A.11 湖长段空间数据表

序号	空间要素名称	要素几何特征	要素描述	必填项	备注
1	湖长段水域面	面	湖长段对应水域范围	是	

A.7 渠(沟)道

A.7.1 属性数据

渠(沟)道的属性数据见表 A.12。

表A.12 渠（沟）道属性表

序号	中文名称	字段名称	数据	字段长度	必填项	单位	备注
1	渠（沟）道名称	QDMC	字符型	100	是	/	
2	水利对象代码	SLDXDM	字符型	50	是	/	
3	长度	CD	浮点型	/	是	公里	保留3位小数
4	平均宽度	PJKD	浮点型	/	是	米	渠（沟）道水域面积/渠（沟）道长度；保留1位小数。
5	起点位置名称	QDWZMC	字符型	60	是	/	
6	终点位置名称	ZDWZMC	字符型	60	是	/	
7	水域面积	SYMJ	浮点型	/	是	平方公里	保留6位小数
8	水域容积	SYRJ	浮点型	/	是	万立方米	3位有效数字且小数后不多于2位
9	所属流域	SSLY	枚举型	/	是	/	值域范围按整数0~9填写，所填数值与所属流域对应如下：0.钱塘江/1.苕溪/2.运河/3.甬江/4.椒江/5.瓯江/6.飞云江/7.鳌江/8.独流入海小水系/9.出省河流。
10	所在市	SZS	字符型	100	是	/	如涉及多个市，按照从上游到下游，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
11	所在县（市、区）	SZX	字符型	100	是	/	如涉及多个县（市、区），按照从上游到下游，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
12	所在乡镇（街道）	SZXZ	字符型	200	是	/	如涉及多个乡镇（街道），按照从上游到下游，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

A.7.2 空间数据

渠（沟）道的空间数据见表 A.13。

表A.13 渠（沟）道空间数据表

序号	空间要素名称	要素几何特征	要素描述	必填项	备注
1	渠（沟）道临水线点	点	渠（沟）道临水线重要节点、拐点	是	用于明确渠（沟）道形状、走势的关键节点。
2	渠（沟）道临水线	线	用于划定渠（沟）道水域范围的空间线要素	是	
3	渠（沟）道管理范围线	线	用于划定渠（沟）道管理范围的空间线要素	是	
4	渠（沟）道水域面	面	渠（沟）道临水线对应的水域范围	是	

A.8 蓄滞洪区

A.8.1 属性数据

蓄滞洪区的属性数据见表 A.14。

表A.14 蓄滞洪区属性表

序号	中文名称	字段名称	数据	字段长度	必填项	单位	备注
1	蓄滞洪区名称	XZHQMC	字符型	100	是	/	
2	水利对象代码	SLDXDM	字符型	50	是	/	
3	面积	MJ	浮点型	/	是	平方公里	保留 6 位小数
4	所属流域	SSLY	枚举型	/	是	/	值域范围按整数 0~9 填写，所填数值与所属流域对应如下：0. 钱塘江/1. 莺溪/2. 运河/3. 甬江/4. 椒江/5. 瓯江/6. 飞云江/7. 鳌江/8. 独流入海小水系/9. 出省河流。
5	所在市	SZS	字符型	100	是	/	如涉及多个市，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
6	所在县（市、区）	SZX	字符型	100	是	/	如涉及多个县（市、区），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
7	所在乡镇（街道）	SZXZ	字符型	200	是	/	如涉及多个乡镇（街道），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

A.8.2 空间数据

蓄滞洪区的空间数据见表 A.15。

表A.15 蓄滞洪区空间数据表

序号	空间要素名称	要素几何特征	要素描述	必填项	备注
1	蓄滞洪区临水线点	点	蓄滞洪区临水线重要节点、拐点	是	用于明确蓄滞洪区形状、走势的关键节点。
2	蓄滞洪区临水线	线	用于划定蓄滞洪区水域范围的空间线要素	是	
3	蓄滞洪区管理范围线	线	用于划定蓄滞洪区管理范围的空间线要素	是	
4	蓄滞洪区水域面	面	蓄滞洪区临水线对应的水域范围	是	

A.9 其他水域

A.9.1 属性数据

其他水域的属性数据见表 A.16。

表A.16 其他水域属性表

序号	中文名称	字段名称	数据类型	字段长度	必填项	单位	备注
1	其他水域名称	QTSYMC	字符型	100	是	/	
2	水利对象代码	SLDXDM	字符型	50	是	/	
3	水域面积	SYMJ	浮点型	/	是	平方公里	保留 6 位小数

表 A.16 其他水域属性表（续）

序号	中文名称	字段名称	数据类型	字段长度	必填项	单位	备注
4	水域容积	SYRJ	浮点型	/	是	万立方米	3位有效数字且小数后不多于2位
5	平均水深	PJSS	浮点型	/	是	米	保留2位小数
6	塘长名称	TZMC	字符型	20	否	/	其他水域设置的塘长，以河湖长制明确的塘长为准。
7	联系方式	LXFS	字符型	50	否	/	塘长固话或手机联系方式
8	联系单位名称	LXDWMC	字符型	50	否	/	塘长联系单位名称
9	所属流域	SSLY	枚举型	/	是	/	值域范围按整数0~9填写，所填数值与所属流域对应如下：0.钱塘江/1.苕溪/2.运河/3.甬江/4.椒江/5.瓯江/6.飞云江/7.鳌江/8.独流入海小水系/9.出省河流。
10	所在市	SZS	字符型	100	是	/	其他水域所在的设区市名称，如涉及多个市，按照从上游到下游，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
11	所在县(市、区)	SZX	字符型	100	是	/	其他水域所在的县(市、区)名称，如涉及多个县(市、区)，按照从上游到下游，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
12	所在乡镇(街道)	SZXX	字符型	200	是	/	其他水域所在的乡镇(街道)名称，如涉及多个乡镇(街道)，按照从上游到下游，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

A.9.2 空间数据

其他水域的空间数据见表 A.17。

表A.17 其他水域空间数据表

序号	空间要素名称	要素几何特征	要素描述	必填项	备注
1	其他水域临水线点	点	其他水域临水线重要节点、拐点	是	用于明确其他水域轮廓、走势的关键节点。
2	其他水域临水线	线	用于划定其他水域范围的空间线要素	是	
3	其他水域管理范围线	线	用于划定其他水域管理范围的空间线要素	是	
4	其他水域水域面	面	其他水域临水线对应的水域范围	是	

A.10 水文监测站

A.10.1 属性数据

水文监测站的属性数据见表 A.18。

表A.18 水文监测站属性表

序号	中文名称	字段名称	数据类型	字段长度	必填项	单位	备注
1	水文监测站名称	SWJCZMC	字符型	100	是	/	
2	水利对象代码	SLDXDM	字符型	50	是	/	
3	所属河段名称	SSHDMC	字符型	100	是	/	
4	所属河段代码	SSHDDM	字符型	50	是	/	所属河段的水利对象代码，如涉及多个河段，按照从上游到下游，全部填写，中间用半角分号“;”隔开。
5	监测类型	JCLX	枚举型	/	是	/	值域范围按整数0~8填写，所填数值与监测类型对应如下：0.水文站/1.水位站/2.降水量站/3.水面蒸发站/4.水质站/5.土壤墒情站/6.地下水站（井）/7.水生态/8.其他。

A.10.2 空间数据

水文监测站的空间数据见表 A.19。

表A.19 水文监测站空间数据表

序号	空间要素名称	要素几何特征	要素描述	必填项	备注
1	水文监测站	点	水文监测站的空间点要素	是	

A.11 专管机构

A.11.1 属性数据

专管机构站的属性数据见表 A.20。

表A.20 专管机构属性表

序号	中文名称	字段名称	数据类型	字段长度	必填项	单位	备注
1	专管机构名称	ZGJGMC	字符型	100	是	/	专管机构的全称
2	水利对象代码	SLDXDM	字符型	50	是	/	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	地址	DZ	字符型	100	是	/	专管机构所在的详细地址
4	单位负责人	DWFZR	字符型	20	是	/	专管机构负责人名字

参 考 文 献

- [1] 浙江省河道管理条例（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 70 号）
 - [2] 浙江省河长制规定（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 60 号）
 - [3] 浙江省水域保护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 第 375 号）
-